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20年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凌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5,000万元在深圳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授权总经理徐伟先生组织后续事宜,详见公司2020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5日,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新一轮战略布局和经营目标,公司拟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拟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占其全部股权的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拟定名称: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万元;
3、注册地址:深圳市;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科技研发、科技生产、科技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出资方式: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100%。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利用深圳市的区位、人才、技术等资源优势,进一步完善和优化业务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新公司成立后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事项的进展,督促新公司审慎开展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出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旗下权益类基金的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充满信心,近期已运用固有资金投资于本公司旗下权益类基金总计1.1亿元。公司将秉承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继续一如既往地为客户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6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固有资金及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拟于近期申购公司旗下管理的股票型或偏股混合型公募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固有资金及公司董事长、总裁、督察长共同出资3300万元,于近期投资公司旗下管理的股票型或偏股混合型公募基金,且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期限不少于半年,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期限不少于一年。

二、公司副总裁、权益投资部负责人、所投产品基金经理自愿确定金额进行跟投,投资期限不少于一年。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6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及全资子公司投资旗下基金相关事宜的公告

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信心,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顺长城基金”)及全资子公司景顺长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顺长城资管”)固有资金、员工及亲属将共同出资不低于7000万元申购景顺长城基金旗下偏股型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景顺长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固有资金出资3500万元申购景顺长城基金旗下偏股型基金;
2、景顺长城基金及景顺长城资管的员工及亲属也将积极参与景顺长城基金旗

下偏股型基金申购,计划申购景顺长城基金旗下偏股型基金不低于3500万元。景顺长城基金及全资子公司将秉承长期投资、价值投资、责任投资的理念,一如既往地为客户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六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息披露有关条款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经与相关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1、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中涉及信息披露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相关基金的名单详见附件。招募说明书涉及的上述相关内容也已进行相应修订。

2、本次相关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将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本公司网站发布。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投资者可访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全国免费长途客服热线(400-821-77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6日

附件:相关基金的名单

序号	基金名称
1	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德邦量化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	德邦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0-005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高德红外,证券代码:002414)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2月3日、2020年2月4日、2020年2月5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有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因武汉及全国各地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作为全国疫情防控物资重点生产企业,各部门联动形成应急工作小组,整个春节期间数百员工加班加点,生产出来的全自动红外体温检测告警系统全部供应疫情防控需求,广泛应用至全国各地,在成都东站、成都双流机场、成都火车北站、广州机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武汉三大火车站及天河机场等在内的全国各地的机场、车站、医院等人流密集的场所均处于疫情防控第一线,保障国家肺炎疫情防疫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全自动红外体温检测告警系统加入了AI自动识别与处理软件,确保检测过程中避免其它高温物体的干扰,可在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实现“无接触式测温”,“大规模人群实时体温测温”,“自动抓取发热人群”,且能做到精准识别,确保不遗漏目标;公司不断开发、升级其他产品,推出3-4种新型号来应对疫情防控,大规模增产产能,即将以每天1000套的速度生产,在短时间内提供更多的产品以支持全国各地的疫情防控工作。

鉴于公司全自动红外体温检测告警系统在疫情防控中所发挥的贡献,国家各部委对于公司增产产能予以大力支持,在保障企业生产、原材料供应、物流和运输

等方面开通了绿色通道,公司也被列入《商请人民银行支持的部点调控防控疫情物资企业名单(工信部第一批)》中。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19-063),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9,810.21万元-26,414.28万元,上述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7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产品出口美国加征关税税率降低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及健康防护用品生产、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PVC手套、丁腈手套及心脑血管介入器械等,其中部分产品出口美国、欧洲等国家和地区。

近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陆续发布第三批2,000亿美元加征关税的豁免清单,第四批第一批3,000亿美元的免税清单,其中:丁腈非医疗级手套在2,000亿美元豁免清单中,丁腈医疗级手套在第四批第一批3,000亿美元的免税清单中。经核算,公司丁腈手套产品位列上述清单范畴,对应对应的丁腈非医疗级手套产品将豁免加征关税,关税税率由28%下降至3%;丁腈医疗级手套产品的关税税率由15%下降至7.5%。

本次加征关税税率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产品的出口竞争力,为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业绩及生产经营产生积极正向的影响。在此前的2019年12月,根据中美第一阶段经贸磋商结果,公司向美国出口的PVC手套(包括医疗级和非医疗级)不会被加征关税。

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日和2019年9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的相关议案。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包括第三期年产20亿支丁腈手套项目、年产40亿支PVC健康防护手套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本次可转债的董事会预案公告后,已陆续启动上述新建生产项目的建设,进展顺利。公司年产40亿支PVC健康防护手套项目一期已通过自筹资金开工建设,将于2020年3月底建成投产;第三期年产20亿支丁腈手套项目将在本次可转债资金到位前,即通过自筹资金开始开工建设。因近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一次性医疗防护用品供不应求,为满足日益扩大的国内、国际市场对医疗和健康防护用品需要,将前述项目建设投产、新增产能陆续释放后,将对增加医疗手套和健康防护用品的市场供应、增厚公司业绩起到积极作用。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0-001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2月3日、2月4日和2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2020年2月5日,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2020年2月5日,公司收盘价为90.85元/股,对应公司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10.35倍。截止2020年2月5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率为118.32倍,公司所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51.08倍,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协同管理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协同管理平台。公司研发及销售的A6、A8、G6及云平台服务产品等协同管理软件产品,其中,云平台服务产品Formalk为企业和组织提供搭建场景化协同业务应用和云服务,涉及云办公概念。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9月公司Formalk云平台服务产品收入分别为9.18万元、585.44万元、2400.21万元和632.7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02%、1.25%、4.15%和2.52%。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需要本地化的线下销售和实施团队进行服务,目前“在线办公”的需求不会对当期收入、利润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2月3日、2月4日和2月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本市企业灵活安排工作的通知》,公司出于疫情防控目的,自2020年2月3日起远程办公,2月10日起正式开工。

2、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石,截至2020年2月5日,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关注到近期媒体舆论涉及到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等内容,及目前

市场对于在线办公、移动办公、云办公等远程办公方式的关注,现将风险提示如下: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协同管理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协同管理平台。公司研发及销售的A6、A8、G6及云平台服务产品等协同管理软件产品,其中,云平台服务产品Formalk为企业和组织提供搭建场景化协同业务应用和云服务,涉及云办公概念。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9月公司Formalk云平台服务产品收入分别为9.18万元、585.44万元、2400.21万元和632.7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02%、1.25%、4.15%和2.52%。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需要本地化的线下销售和实施团队进行服务,目前“在线办公”的需求不会对当期收入、利润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前期上线的“疫情实时在线报备工具”使用公司云平台服务产品Formalk搭建而成,主要为企业用户提供人员复工返程信息及每日健康信息数据的上传、收集服务。该报备工具免费向社会开放,不会对当期收入、利润及未来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2020年2月5日,公司收盘价为90.85元/股,对应公司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10.35倍。截止2020年2月5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18.32倍,公司所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51.08倍,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证券代码:688298 证券简称:东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票上市首日涨幅达到586.96%,对应公司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80倍,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5.33倍,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2、公司开发的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系列检测试剂盒产品不会对当期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对未来发展是否带来有利影响还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情况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生物”或“公司”)股票上市首日(2020年2月5日)收盘价为145.98元/股,涨幅达到586.96%,对应公司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80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30倍,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5.33倍,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新冠肺炎病毒检测试剂开发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系列检测试剂新品的研发。该系列产品包括基于抗体免疫层析法的2019-nCoV新型冠状病毒病毒抗原快速检测试纸,以及基于荧光PCR平台的2019-nCoV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相关产品已经完成了初步临床试验工作,公司正组织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试剂的注册申报工作,目前处于资料准备和提交阶段。

截至目前,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重大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不会对当期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未来的销售情况取决于本次疫情防控情况的发展,对未来发展是否带来有利影响还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

截至目前,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重大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不会对当期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对未来发展是否带来有利影响还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6日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0-005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苏州创领智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领投资”)和苏州创领创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领创投”)增持计划的进展通知,创领投资和创领创投根据增持计划于2019年10月29日至2020年2月4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307,69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86%。累计数量已超过计划增持数量区间下限的50%,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创领投资、创领创投、实际控制人钱东奇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

2、增持前持有的股份数量: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创领投资持有公司235,848,816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1.782%,其一致行动人创领创投、Ev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Sky Sure Limited 共持有公司144,642,456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5.624%。创领投资与以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80,491,2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7.40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增持主体:创领投资、创领创投、实际控制人钱东奇先生;

2、增持原因:增持主体本次增持及对后续增持计划的安排,是基于其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及投资价值的长期看好,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决定增持本公司股份;

3、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普通股A股股票;

4、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主体将在实施期限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比例为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至1.6%(含首次增持),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如发生公司总股本变动的情形,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6、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增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中有关增持的相关规定,保障增持计划的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窗口期或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7、拟用于实施增持计划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年10月29日至2020年2月4日期间,创领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为3,156,193股,创领创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为151,500股,合计增持数量为3,307,69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86%。累计数量已超过计划增持数量区间下限的50%

截至2020年2月4日,创领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9,005,00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2.341%。创领创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113,95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472%。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3,798,96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7.992%。本次增持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行情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及法定期间内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0-临00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4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中董源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中董源源”)通知,其为积极响应号召,全力支持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阻击战,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以实际行动支持公司、维护证券市场稳定,但受疫情影响准备时间过于仓促,以致忙中出错,因其增持前六个月内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所以构成短线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短线交易的具体情况

2020年1月22日,中董源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未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下同)比例为0.07%,成交价格为16.34元/股。截至2020年1月22日,中董源源持有公司股份15,239.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3%。

2020年春节假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日益严峻,中董源源积极响应号召,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于春节假期后首个交易日(2020年2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买入成本为16.89元/股,本次交易未产生收益。截至本公告日,中董源源持有公司股份15,35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6%。

上述交易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卖出公司股票六个月内又买入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补救措施

1、上述短线交易行为系中董源源积极响应号召对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实际行动支持公司、维护证券市场稳定,但受疫情影响准备时间过于仓促,以致忙中出错。上述短线交易不发生敏感期间,上述买入行为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况。中董源源已深刻意识到本次事项的严重性,现就本次操作失误构成的短线交易情况上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